

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宛建市〔2026〕4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度建筑业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建局，高新区国土规划建设环保局，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住建服务中心，官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职教园区、卧龙综合保税区住建服务中心：

根据市住建局“双随机、一公开”年度工作计划，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建筑业企业事中事后监管，决定开展2026年度建筑业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本次抽查检查从2026年6月5日开始，12月31日结束。

二、检查对象和比例

抽查检查对象为注册地在南阳辖区的建筑业企业，按分级分类监管方式抽取，抽取比例不超过10%（其中重点高风

险类企业全覆盖)。

三、检查流程

(一) 抽取检查对象库。本次抽查涉及的检查对象，由市住建局通过部门协同监管平台统一抽取。

(二) 随机匹配检查人员。市住建局通过部门协同监管平台进行检查对象与检查人员的随机匹配。匹配结束后，由市住建局建立检查小组，同时确定检查小组组长。

(三) 开展现场检查。严格按照执法类别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程序进行。检查组长按照“进一次门、查多项事”的要求，负责抽查任务期间的组织协调管理，组员应配合服从组长安排，按各自分工完成抽查任务。检查过程中，检查人员按照工作职责有序开展检查，分别进行现场记录并填写检查记录表(见附件)。

(四) 录入检查结果及公示。检查结束后，由市住建局检查人员(持执法证)在20个工作日内将检查结果录入河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向社会公示。

(五) 检查结果后续处理。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检查对象，按照有关规定作出处理；涉嫌违法违规的，要按照职责权限及时移交，防止监管脱节。

附件：住建领域抽查情况记录表



住建领域抽查情况记录表

执法检查 人员	姓 名		执法证号	
检查对象	名 称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法定代 表人/ 负责人		地 址	
检查事项			检查结果	
对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的行政检查				
处理意见				
备 注				

检查对象

执法检查人员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1) 检查结果栏填写相应编号；1. 未发现问题 2.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3.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4. 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 5. 发现问题已责令整改 6. 不配合检查情况严重 7. 未发现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8.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9. 合格 10. 不合格。(2) 备注栏可填写检查过程中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等相关情况。(3) 检查对象为非市场主体时，相关数据项可根据工作实际作相应调整。